

证券代码：836213

证券简称：金麒麟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及《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在 2020 年任职期间的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程序。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任职期间应出席会议 6 次，亲自出席 6 次，委托出席 0 次，缺席 0 次。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重大决策提出了建设性意见，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任职期间对提交董事会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股东大会，任职期间出席 4 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 年度，我们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2020 年 9 月 25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对《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的相关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股价稳定计划的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 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20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 2017-2019 年度、2020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议案》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 年 11 月 27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关于补充确认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度审议的相关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审议和表决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度，我们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经营管理决策，积极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认真审阅和分析公司提供的各项资料，在必要时直接向有关部门人员进行询问和咨询，对公司的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

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积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和建议。

四、其他事项

1、任职期间内，独立董事不存在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2、任职期间内，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形；

3、任职期间内，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4、任职期间内，独立董事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我们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 年度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2021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在任期内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进董事会的独立公正和高效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金麒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倪筱楠

独立董事：田海峰

独立董事：王大鹏

2021 年 3 月 30 日